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审核情况公示

按照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将拟颁发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》的企业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联系电话：0512-68358969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企业名称 | 拟核准经营内容 | 拟核准有效期 | 公示时间 |
| 1 | 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（张家港）有限公司 | 法人代表由杜加宏变更为赵仁杰，其他原核准内容不变 | 2024年10月-2027年12月 | 2024年10月9日-2024年10月14日 |
| 2 | 苏州鑫达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| 处置废电路板HW49（限900-045-49），10000吨/年(其中含金废电路板1000吨/年、不含金废电路板9000吨/年）、预处理含铜水处理污泥HW22，12000吨/年 | 2024年10月-2029年10月 | 2024年10月9日-2024年10月14日 |